# 仓储库租赁及配送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SH20210901

甲方: 辽阳三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租赁乙方库房、委托乙方提供配送服务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 一、甲方租赁乙方库房,乙方库房所在地: \_\_\_\_\_。后期如果乙方仓库地址变更不影响双方合同的继续执行,但乙方需提前 2 个月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
- 二、库房条件:低温成品库。乙方库房应符合 GB/T 29890-2013《粮油储藏技术规范》相关要求,仓房保证清洁、干燥、无污染,具备防雨、防潮、防虫、防鼠、无异味等条件,不得将甲方商品与有毒、有害、易腐蚀、有异味的物质混存。
- 三、租用仓容: 1500 吨。
- 四、合同期限: 2021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合同期内双方需终止合同的,须提前 3 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并获得对方同意后方可免责终止,否则须赔偿守约方 3 个月仓储费作为违约金; 若合同到期后甲方需继续租赁乙方库房,则双方需在本合同期限界满前 1 个月确认并重新签订新合同。
- 五、甲方租赁乙方库房主要用于粮油储存,甲方不得用于储存国家法律法规明确禁止的或不适合 乙方库房储存条件的货品,否则,由此造成的所有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有权拒绝。
- 六、库房商品保管特点及责任: 乙方代收、代发货、代管理。
  - 1、因乙方管理责任造成的货损货缺,则由乙方按甲方的成本价(即进价加运费)承担赔偿责任。双方约定库存的合理损耗标准为0.03%,在合理损耗范围内,乙方不承担货损差异,超出合理损耗标注的,则乙方需赔偿甲方货损损失。
  - 2、当月库存损耗率=损耗件数/(当月进货量+上月末库存量),因甲方商品(含包装)自身

的物理、化学特性造成的货损货缺,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 3、乙方需根据甲方商品特点,采取相对应的收储、管理、发运方式,按甲方要求的批次供应计划,按时、保质、保量、保证卫生安全将甲方商品配送到指定接货站点,并按照接收方要求入库码好。乙方为甲方每个接货站点按需求频率每月组织配送,具体送货时间,由甲方与乙方商定。
- 4、配送到甲方客户的产品日期离生产加工日期不得超过 10 天,发生质量、包装等问题的,及时调换货,在 5 日内完成调换。如出现短斤少两或在运输途中发生丢件、损耗、污染的,由乙方负责。
- 5、乙方保证具备 24 小时应急供应响应能力,指定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确保 24 小时沟通顺畅。
- 6、乙方对甲方商品实行专账管理、专仓储存,健全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质量档案,留存完整连续的入库、质检、配送、财务等相关资料备查。
- 7、乙方的配送运输应严格遵守成品粮油运输技术规范,符合食品安全要求。严禁使用装载过有毒物品、农药、化肥、玻璃纤维等有害物质的运输工具运输粮食,严禁将粮食与易导致粮食污染、变质、产生异味的货物混装。运输粮食的车辆应当符合卫生要求,严防污染、雨淋、霉变等事故发生。
- 8、乙方需将甲方密封附送的票证和检验报告等相关材料随车送达接收站点,不得拆封或丢失。
- 9、乙方不得擅自将甲方商品销售到市场。

## 七、相关费用:

- 1、收储费: 收码货按 0.2 元/个计算; 仓储按 0.8 元/平米/天计算。
- 2、配送费:按甲方后续提供的运距和数量双方另行约定。

# 八、费用结算:

乙方于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仓储配送服务相关清单(收储明细、配送清单、配送费用汇总等费用明细表及费用汇总)交甲方审核,甲方应在 5 个工作日之内完成确认,如延期未确认视同确认乙方所提供账单。乙方在甲方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关服务费。

### 九、配送:

- 1、甲方委托乙方代为配送甲方货物到甲方指定目的地配送业务。甲方每次配送之前必须对 乙方下达出库指令,乙方根据甲方下达的出库指令安排车辆配送,配送费用按双方确认的 配送报价表执行。
- 2、因甲方配送客户特殊性,特约定乙方需使用专门的配送运输车辆,确保甲方粮油按要求 送达甲方指定的目的地。

# 十、库存核查确认:

- 1、乙方根据甲方下达的指令要求安排拣货、包装及安排发货(如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准确 发货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3、甲方可随时进行库存抽查盘点,盘点结果经双方签字确认后,盈亏互抵,总金额为盘亏,则乙方需赔偿甲方损失;盘点结果总金额为盘盈时,则双方调整系统。

#### 十一、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负责库房内货物的接收、堆放、整理及保管工作,确保库房内货物处于良好状态。 因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所储存的货物损失,则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2、乙方必须确保库房自身条件,低温、不漏雨、消防设施齐全。
- 3、乙方根据甲方的商品特点和要求选择合适的进出仓作业方式和堆码方法、堆码高度,确保商品安全。
- 4、在商品储放过程中,乙方须留出足够的五距"墙距、柱距、顶距、灯距和垛距"、消防通道和作业通道,五距要求在 40 cm 以上,消防通道要求在 1.2 m 以上,作业通道要求在 1.5 m 以上,原则上仓位线外不得储放商品及杂物,确保单一型号、批次商品看得到、进得去、出得来、盘得出。

- 5、乙方须严格遵守对方的商业秘密 , 协助甲方完成必要的业务流程。
- 6、入库时发现商品有异常,乙方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在回单中注明。乙方随时配合甲方掌握库存商品的动态。

# 十二、甲方权利义务:

- 1、随时抽查乙方的库存数,如乙方发生货损或短少,向乙方索取按协议规定的单价进行赔偿的权利。
- 2、甲乙双方需遵守商业秘密,不得将对方的以及本合同的相关信息透漏给第三方。
- 3、甲方配合、指导乙方做好商品的进出仓及库内商品堆放工作。
- 4、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加以规定。若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则双 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起诉讼的,由起诉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 方: 辽阳三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2021年9月1日

